

花开彼岸

苏 苏◆著

如果有下辈子，我想知道，茫茫人海中，谁，是我一见钟情的人？谁，会在深夜为我亮一盏温馨的灯？又是谁，把我捧在手心里呵护？穿过我如瀑般飘逸长发的，又是谁的指尖？

远远放眼望去，碧绿葱翠的季山上星罗棋布地遍撒着一个个俏生生的采茶姑娘。她们如翩翩彩蝶穿梭在一条条绿色长龙间，头戴草帽，腰挎竹篮，双手起舞，上下翻飞，一片片，一树叶，采摘着满垄的希望和梦想，茶树兴奋地颤抖着发出淅淅沥沥的欢唱。



中国文联出版社

花开彼岸

苏 苏 ◆ 著

如果有下辈子，我想知道，茫茫人海中，谁，是我一见钟情的人？谁，会在深夜为我亮一盏温馨的灯？又是谁，把我捧在手心里呵护？穿过我如瀑般飘逸长发的，又是谁的指尖？

远远放眼望去，碧绿葱翠的茶山上星罗棋布地遍撒着一个个俏生生的采茶姑娘。她们如翩翩彩蝶穿梭在一条条绿色长龙间，头戴草帽，腰挎竹笼，双手起舞，上下翻飞，一片片，一叶叶，采摘着满垄的希冀和梦想，茶树兴奋地颤抖着发出淅淅沥沥的欢唱。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花开彼岸 / 苏苏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2.10

(21世纪作家文库 / 凌翼主编. 第1辑)

ISBN 978-7-5059-7868-3

I. ①花… II. ①苏… III. ①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40205 号

书 名	21世纪作家文库·第1辑(1-4)
主 编	凌 翼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010-65389150)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邓燕玲
印 刷	北京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06
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59-7868-3
总 定 价	168.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序

一

苏苏与我，终是缘悭一面，陌生倒也不，她是作者，我是编辑，平日里常有文字往来。古人说，见字如面，借着她的文字，估摸着，她就是一个有灵性并且快乐的女子了，最重要的，是对生活充满热情。

苏苏的文章没有什么重大的题材，更没有什么莫测高深的内涵，都是些家长里短的事，都是她熟悉的人，陪母亲采茶、父亲来城里做客、去部队看小弟、女儿第一次骑车上学以后魂不守舍地担着心，花了一整天的工夫精心做了菜等老公下班回来说一声好，还有很多。这样平实的事件要写得好，写得自然而且有趣，让不相干的人读得下去，有时还能露出会心的笑容，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就像要把无数的平淡的日子过出滋味来，是要用心的。

所以，与其说她这么多年来一直勤奋地写作，更不如说她这么多年来一直认真地过着她喜欢的日子。满怀着爱。她的爱，是那么透明，那么温暖，让她写的人，读她的人，都能明明白白地感受得到。我喜欢的就是这个。

《扬子晚报》编辑 邹小娟

二

苏苏的文字是温暖的，属于尘世的，安稳宁和的暖。

她写母亲的茶事：“母亲含笑嗔怪我昨日在旅途风尘仆仆一天，累了，没多睡会儿，眼神却分明欣喜地巴望一起采茶，多点儿时间亲近她的女儿。学着母亲的样子，我一边小心翼翼地采摘着鸟舌般俏皮柔嫩的新芽，

一边听她细声轻语絮叨着如烟的往事。”江南春早，茶园青青，久别重逢的母女，一边采茶，一边闲话家常，是怎样清嘉可喜的一幅画面！

她写故乡的新年：“喝过腊八粥后，空气里弥漫着浓浓的过年气氛，仿佛已经能嗅到年的味道。江南故乡古老的小镇上，人来人往，赶早集置办年货的人明显多了起来。母亲便开始忙年。风鸡、腊肉、咸鱼、香肠一样样腌制，一样样晾晒，忙得不亦乐乎。”江南小镇，年节将至，那份丰饶富足，那份欣喜雀跃，那份烟火红尘间的暖，可感可触。

她写父母寄来的包裹：“想起每年收到的包裹：春天的茶叶、冬天的香肠、四季的干菜，哪样买不到？父母乐意寄出这样的包裹，他们在晾制的过程中惦记着，在邮寄的过程中惦记着。孩子也乐意收到这样的包裹，烟火的日子有爱温暖，幸福着，漫漫人生有爱温暖，幸福着。”苏苏就是这样一个心中有爱的女人吧，爱着，也被爱着，温暖着，幸福着。

读苏苏的文字，我常常感叹：一个女子，要有怎样敏细的一颗心，才能发现这世间最微小的美好与幸福，一颗心里，要装有多少爱意，才能流泻出那么多温情的文字！

扬子文友 林晓寒

三

苏苏的文字是哲思的，折射着理性的光辉。

从前，有人对女子有句不怀好意的评语：头发长，见识短。不满归不满，冷静想想，却也有点儿道理。女子们，终究还是感性的多，理性的少。我认识不少女作者，她们的情感，是丰富的，笔触，是细腻的，叙事，亦是有张力的。读这样的文字，宛如品读一杯或淡或浓的咖啡，可以提神，可以醒目，然而，终究还是缺了点儿什么，我想，这个缺失的东西，应该叫做神韵和思想。

苏苏的文字，却不是这样的。读苏苏的文字，你会时不时地停下来，托腮细想那么一会儿，然后，恍然——还真是这样的。要写出这样的文字，需要有阅历，更需要有一颗善感的心。有一颗善感的心还不够，还需要有一

种从生活中浪里淘沙的睿智,也就是说,还得有一种悟性。这样的文字,才是有分量的文字,也才是能给人一定的启迪的文字。

印象最深的,当属那篇《买菜,嫁人,要趁早》。买菜而已,谁没拎上菜篮子去过菜市?苏苏却能从这样一个平常和琐碎的事儿中窥出婚姻及爱情的真谛来,这样的功力,非一般人能达到。“想到恋爱,又何尝不是。年轻时候,谈气质有气质,论容貌有容貌,横竖都是资本。周围狂蜂浪蝶,风起云涌,得意无限,挑选的余地可大了……旁边有人劝:眼光放低些,趁年轻,早些嫁了。也想委屈自己就此嫁了。心犹不甘。踟躕间,到底没有觅来值得托付终身的。来来回回一折腾,蜂也飞了,蝶也舞了,周围都已成双成对,开花结果,自己还是出门进门一把大锁,月下灯前形影相吊。慌了,急了,以前的标准喜恶渐渐模糊,目的却分外明确:结婚、成家,凑合就行。往上往下都有个交代。好像有点儿饥不择食的意味。每次肚子空空去买菜,看谁谁好,总能成堆往家拎,大致是这个原因吧。”

这样的文字,既有素常生活中的烟火味道,又带着些方外之界的禅意,着实招人喜爱。

扬子文友 随风盛开

四

苏苏的文字是鲜活的,有着扑面而来的生活气息。

“时尚生活”,“品味幸福”,苏苏把生活中的那些小小的快乐和无奈,点点滴滴的感悟和幸福,写得那么鲜明、那么生动、那么生活。《没事请开机》写打不通老公电话的着急、担心以及种种胡思乱想,待知道老公平安无事后“眼泪便哗哗,再也止不住。”结尾处,苏苏这样写:晚上,他嬉皮笑脸地说:“都知道我被绑架了。我说一早陪客户上山玩,手机没电,一接就自动关机,就是没人信。你得帮我向同事、朋友、家人消除影响……”我抬脚,狠狠把他踹出去。这一个“踹”字,写活了“狠心中的爱”。

“家有囡囡”系列中,《那个说我笨的人》、《“无为而治”教女儿》、《给自己培养对手》,在苏苏娓娓的叙述中,机灵可爱的女儿和“老谋深算”的妈妈跃然纸上。《宝贝,再不开你》写外出后对女儿的思念,《孩子,你为什

么不求助》写对孩子安全的担心,《幸福的母女共读时光》写共读的幸福,字里行间有浓浓的生活气息,也有浓浓的母爱。

跟着苏苏的“故乡记忆”,我们恍若看到了大缸中洗澡的一幕,听到了龙舟赛时的锣鼓声和叫好声,闻到了粽子香、菱角香还有扑面而来的肉香,触到了苏苏儿时那些艰辛而不乏温情的岁月。

也许是不忍看苏苏遭受病痛折磨,上苍带走了苏苏。好在,文还在,爱还在,苏苏不曾走远。

扬子文友 乡下玉米

为爱走天涯

——谨以此文纪念爱妻

吴春泉

我才是苏苏

缘,如此的奇妙。那是1994年的秋吧。

年少的我陪友人去挽回一段大学时代的恋情,踏上了南去的汽车。

友人怅怅而归,一份少年的纯爱,就此落幕。

归来时换乘火车,图的人多,不希望太伤感。

对面的那个女孩子,一袭浅灰的背带连衣裙、白色衬衫、有些落寞、捧一本书。看起来不是营养特别好的样子,脸色有些淡黄。我惊异于她柔软的头发的光泽而弹性,黑亮的流出迷人的气息。

我看出了她的单纯。

缘,如此的奇妙,后来她成了我的妻——一个出色的乡村女孩——苏苏

十五年以后,妻在她的回忆文章中写道:我独自登上北去的列车,去看大海。那是一个爱做梦的年龄,对浪花、海鸥、嶙峋的礁石、斑斓的贝壳充满了热切的向往。我一直渴望大海边,这些能引起与浪漫、邂逅、爱情有关的诸多种种。他是那个列车上向我借书看的男孩。同行的十几个小时里,在我耳边不停地唱歌,不停地说话。火车到站后,他挥挥手,瞬间随着人流溶入了午夜的都市。陌生的街头,孤独如潮水般没过来。我怔怔地,恍如一梦,一时间,竟想不起他的模样。

第二天,那个清风微拂的下午。我沿着无尽延伸的铁轨执著往前走,去寻找这座城市边缘梦寐已久的海。当我感到异样,蓦然抬头时,一眼就看到不远处站着的那人:白衬衣,淡灰色裤子,深凹的大眼睛,嘴角迎着我诧异的目光,悄悄飞扬。说不出的青春帅气。一时间,周围突然没有了声音,人群、飞鸟、云彩、尘埃……都静止了,阳光哗啦啦洒在身上,空气里弥

漫着甜津津的味道……

这个差点儿错过的男人，就此成了我的先生。他说，那年只一眼就看出我的傻，我的单纯率真，我的胸无城府。他怕我被人拐卖了。他说要呵护我一生。

记忆非常深的是，分手后苏苏带着年轻的梦想去广州，那时她家里没有电话，给我留了一个通信用地址：南京市高淳县东坝镇××村，我笑问，你那么有名吗？寄到村里你就可以收到吗？（那时我还不知道，农村的通讯地址都是那么样的，寄到村子都可以接到）在她回家的那一天，我给她写了一封表白的信，在邮寄的路上信件丢失了，在寻找的路上，我心中就在默念，如果能找到这封信，那一定是天注定的缘分，如果找不到，也许就没有也许了……信真的就找到了，冥冥之中老天要我们在一起。后来我把信拆开，把这情节又加上去告诉了她。

缘分天注定，不可拗，不可违。

再接到她的回信，苏苏已经在广州了。

难熬的少年相思，靠鸿雁传书已经不能解渴，那时我的收入几乎都花费在与苏苏的电话通讯里，还好当时有个做总机的女同学，偷偷把单位的长途账号告诉了我，想来也许我那时偷用了他们单位很多的电话费，给她也带去了很多麻烦吧，那是我这辈子唯一的一次偷盗行为了。

这样的情形熬了大半年，第二年五月的时节，在我的百般哄骗下，在她刚刚熬过了试用期即将加薪的时候，苏苏毅然辞了令当时打工者艳羡的收入，无怨无悔的来到了我的身边。

少年的爱纯真且美，毫无功利。

传奇爱情，平淡生活

从此苏苏走进了我的生活。

于是我知道了那年初遇，她其实是在抛弃一段过去的生活，或许又是在做一个关于未来的决定，不期然，却滑进了我的怀中。

想那时少年的我心花如何的怒放，那样的情怀也许只有《忐忑》这样的神曲可以描白。

广州归来，应她父母的强烈要求（她父母对于一个没有见过面的异地

男孩拐骗了他们的女儿老不放心了),在一个大雨滂沱的傍晚,经过了十几个小时的乘车、倒车、换车,最后到了镇里已经没有办法能走回家了,雨太大了。记得那天是花了十块钱雇了一辆三卡回的家,后来苏苏的父亲一直说花十块钱那么几步路,太浪费了。

第一个看到的就是苏苏的爷爷,白发白须飘飘,我想象中神仙的样子,精瘦的老人家,慈祥,满足,迷人的嘿嘿笑,眼睛一条线。

多少年过去,那一幕始终是我心里最唯美的画面:江南、小镇、农家高高的屋子、屋外滂沱的雨、门前绿晃晃的树、大雨、胥河已溢上了岸边。

我爱上了江南——吴越江南。

两年后,女儿出世了,吴越江南成了她的名字,每见女儿,我的眼中都是一幅图画。

家中的父母都是善良平和的人,那时我已辞了国营工厂办公室的工作,在私企谋着一份职业,并看不到前景。苏苏的父亲定然是那种只要女儿喜欢的人,就一定也要喜欢的。记得那时他对我说:敢下来说明你也是有闯劲的,自己做事也是很好的,我们自己做个体我觉得就很不错,要是以后能自己做事就更好了。他是天生的乐天派。妈妈显然是不放心女儿跟着一个事业并没有稳定的人生活,后来苏苏常跟我说:妈那时恨恨地跟我说:你嫁那么远,有什么事我们也帮不上你,就是吵架了也不能到娘家来哭,打落牙齿肚里咽,好歹都是你自己要的。

就这样简简单单几乎没有面试,他们就答应了把自己的女儿交给我。因为他们太爱自己女儿,爱屋及乌,也爱女儿爱着的一切。

为一份少年之爱,苏苏远嫁到了千里之外。

歉疚的是结婚那一天,请好的汽车因为临时出现了故障,于是苏苏成了坐出租面的嫁给我的新娘,即使这样,以后的生活中,她从来没有对这件事有过怨怼,无怨而无悔。

新婚的我们借住在姐夫单位宿舍一间半的平房里,简单的收拾就成了我们的新房,简单的家具、简单的电器、简单的日子成就了我们简单的幸福。

那时我们有个小院子,于是被苏苏开辟了一个两平米的小园子,丝瓜、扁豆、四季豆爬满了我们的生活,简陋的生活绿意盎然,一片生机。

这个女人,在我刚开始独立家庭生活的时候,给了我全部的幸福,即

使我没有能为她创造生活的幸福，即使微薄的收入必须要算计着才能维持，一生最甜蜜的时光不过那时。那时的苏苏有个小本本，记账用的，不计账的话，每个月的生活费一定头不到尾。

女人怀孕一定更需要更多的照顾，然而苏苏怀孕后不久，婆婆查出了不治之症，不但不能照顾自己怀有身孕的儿媳，苏苏还必须经常地骑着自行车走八九里路去看望重病的婆婆，帮助做家务。

就在那时，她和婆婆结下了深厚的感情。婆婆喜爱她，她更心疼婆婆。婆媳像母女，世上婆媳做到母女一样有几对？

一样的善良，一样的体贴，一样的只为对方着想，母女俩融洽非常。

女儿出生十个月时，我的母亲、苏苏的婆婆离开了。

一直以来我都为苏苏有这样的胸襟和情怀觉得自己做了一件让世上男人都会艳羡的事。

能做到夫妻和睦的也许还算多，能做到和家庭成员都和睦的实在不多，能做到让家庭成员都喜欢的就更不多了，苏苏，一个真正的好女人，很短的时间里赢得了所有家庭成员的喜欢，爱屋及乌吧，一个会爱的女人，不光爱自己的男人，也会爱这个男人所有的亲人。

孩子出生后，为了生存，大概有近三年的时间，我大部分时间都漂泊在外，找寻着生活的机会。在苏南，在广东，在北京，一年只有很少的时间能在家。那时的苏苏，独自带着我们年幼的女儿，奔波在夫家和娘家的途中，生活的艰辛没有减轻一点点爱，思念来的是那么的令人刺痛，少有的团聚，都是刻骨的欢喜。由于聚少离多，以至于女儿长时间没见面，看见我会笑得很羞涩，怪怪的，不知道这个男人为什么很陌生却又很亲切。

刚嫁过来的时候，我曾经跟一位忘年交的长者谈起过苏苏有着很好的文笔，可以在这个方面发展一下，长者说那我把她推荐给市文联主席吧，那是我的好朋友，请他领上路子。曾经为这个事很郑重地跟苏苏说过，小女人也许正被生活所累、也许正为生活所累、也许缺乏自信，也许只为帮丈夫做好分内的事情，拒绝了我的提议，后来我经常想，如果那时的苏苏愿意提起笔，写她喜欢的文字，到今天可能真就有所建树了……

经年以后，苏苏在她的文章中叙述了这一段传奇爱情，在文友中一时成为称道事，而我和苏苏更在意的、更得意的却是这一段婚后清贫的日子，简单、快乐、充实。

清贫的生活从结婚开始，持续了六年。前三年是我们聚少离多的三年，后三年是我们相濡以沫的三年。不管是聚少离多，还是卿卿我我，生活总是非常简单，快乐总是从不缺乏。

因为心中有爱，我们相信，日子一定会一天天的好起来！

行走在文字里的小女人

“腹有诗书气自华，行走在文字里的女人，注定是优雅淡定的。宛如中国水墨画中手执洒金团扇，徜徉在明清古宅子里水榭回廊上的女子，她的举手投足间，必然温婉恬静，书香四溢；她的行事往往洒脱豪放，不拘泥古；她的心思一如行云流水，飘忽无常。”（摘自苏苏《在文字里行走》）

日子真就一天天的好了起来。

家有贤妻全盘操持，男人自然心无旁骛，一心一意谋治起幸福来。2003年我们有了自己第一套房子，虽然还只是二手，120平米三室两厅的房子足以让小女人陶醉起来，更让女人满意的是，她只管住，所有入住之前的事情全然无需她操心。让苏苏更欢喜的是，这栋房子有近四十平米的小院，装修时特意留了五六平米的小园子，可以让她“给点土地就灿烂”，她又可以种她的丝瓜、扁豆了。

再后来，有了第一部车，然后，有了自己的公司，有了自己的办公室。并且，在男人积聚了第一笔小财富的时候，在苏苏的怂恿和要求下，在她的老家和她的弟弟一起投资建设了近200亩的苗木场，这样，她就有理由每年回老家视察了，看来她还是老谋深算的，这一次我入了她的蛊。

生活不再为每天柴米油盐斤斤计较了，苏苏的账本也派不上用场了。

苏苏学会了上网。

不光是学会了上网，在一个个网页间撞来撞去，她竟然发现原来投稿不需要寄挂号信了，直接用Email就可以了，手指轻轻一点，稿子就出去了，管他用还是不用，不用太多惦念着。2006年冬天，苏苏的第一篇稿件《你住的地方下雪了吗》在冬至的时候变成了铅字，这个有心的女人，在她已故婆婆的生日发了一篇怀念的文章，由此开始了行走在文字间的快乐时光。

“行走在文字里，一路上风光旖旎，景色宜人，沿途有花红柳绿，有鸟

语虫鸣，可以素面朝天地奔跑，可以肆无忌惮地放纵。或喜、或忧、或痴、或狂，任一角裙裾飘飘，任激情荡气回肠。”

在她的文字中处处都能感觉到她的欢喜，活跃，怡然，自由。

而她的才情也得到了充分的肯定，从上市报到省报，她只经过了几篇稿子的过程，这对于初级码字的人来说简直是想都不敢想的事情。由此她的文章时不时的出现在国内大大小小的报刊杂志上，《扬子晚报》《侨报》《中国经济周刊》《北京青年报》《今日早报》《宝钢日报》《平顶山晚报》《江西日报》《花生文摘》《华文作家》等国内数十家权威报纸杂志几乎都有投必应，一发的让她意气风发起来。

她快乐地写道：“心里便有了丝丝欣喜、快乐，那是一种源自于文字以外的快乐，伴随着一种被人认可被人欣赏的感动。对文字的热情也就空前的高涨，越发不可收拾。

“通常，它们的命运大抵如此，‘养在深闺人不识’，只不过是小妇人顾影自怜，孤芳自赏的资本。但这丝毫也不会妨碍我对文字的痴迷，不会影响我在文字里行走时愉悦的心情。多年来，不管生活多么坎坷，工作如何不顺，信手涂鸦，行走在文字里的习惯总是改不了。或记事，或抒情，或铭志，每每诞出一篇文章，便如待自己的孩子般百般疼爱，相看不厌。虽谈不上呕心沥血，却也字斟句酌，再要改动一个字，也犹如割肉般疼痛。在以后某年某月的某一天，在晴朗或不晴朗的日子里，便有了把心情从故纸堆里翻出来晾晾的习惯，便有了我轻抿下唇的的颌首莞尔；倩目上扬的巧笑嫣然；蹙眉徘徊的柔肠百结，便有了一个陶醉在往昔的喜怒哀乐里不能自拔的女人。”

这时的她也益发的自信，以至于她行走在一个个论坛上，就像一个侠客，诙谐敏锐、轻佻戏谑、洒脱恣意、仗笔江湖，在扬子文苑、在苍梧情感驿站、在高淳老街杂坛、在大河鹰城论坛，拥有了超高的人气，结交了好多意气相投的文友还有众多的知名的不知名的粉丝。而今，我得与这些文友们聊起，不同的是对苏苏的感情各有感受，相同的是都回忆起苏苏在论坛的时节也是各个论坛最活跃的时节。也许那时本就是论坛最活跃的时候被苏苏赶上了，而我更愿意相信是因为苏苏的率性、真诚感染了那个时期的坛友、文友们。

一晃眼已是花开花谢，物是人非。而今四月，花谢花飞，花谢花飞，春

之陨，独殇。

“我总想象自己就是这样一个女人，能自如地行走自己的文字里，忧郁着，自信着，从容着，陶醉着……”

行走在文字中的苏苏优雅而从容，恰如江南的诗意，才情横溢着，以她的纯朴、真挚、善良、感性、率性、知性，淡定而执着……

而今，年年花落无人见，空逐春泉出御沟。

而今，人间四月芳菲尽，花落人亡两不知。

而今，彼岸花，花开彼岸！

行走在文字中的苏苏无论如何也没有意识到，可怕的病魔正一步步地向她逼近，要打碎这快乐……

2011年5月

风住尘香花已尽

——怀念母亲

吴樾江南

微风轻拂，携花摇曳，娇弱的绯红在风中起舞，裙影萋萋。

倏忽，风停。

然，花逝。

——题记

提笔之时，适逢蝶舞翩翩，九天风起，一片春光烂漫。

大片金黄色的油菜花盛开在遥远的高淳，明亮的光辉照亮了世间的黑暗，春风中整齐摇曳着的黄花，宛如耀眼的阳光绽放在大地上，粼粼花田，明媚着春的清新。

傅家坛的几间房屋，坐落在一片浓密的绿荫中，株株树苗挺拔伫立，深深浅浅的绿叶交错，斑驳出林间地面上一朵朵白光，蓁蓁长林，蓬勃着春的生机。

我知道连云港的某处，盛开着一树繁花，算不上粗壮的树枝上，顶着纯净如雪的白花，金色的曙光从树叶间滑落，洋洋洒洒地落在松软的泥土上，撑开的如伞树冠，油油的绿叶熠熠生光，生意盎然，漫漫白花，绽放着春的希望。

这是我最最喜欢的春天，春光明媚，鸟语花香。我无数次期待着她能和我一同欣赏，于是思念了一个冬季的春天终于来了。

但，她再也看不到了。

无法回忆。

也许是我的错，从开始的那个冬季起，不听话地惹她生气，看着别人对她好愤愤不平，真是……太差劲了！

只会逃避！

明明知道问题的严重，明明知道不能让她生气，明明知道那朵花在凋谢，可是还在一边自私地说着“只要我一个人开心就好，其他人我才不管”的混账话，一边自欺欺人着“她一定不会有事的，她怎么可能吧”，我的无知和愚昧竟然导致她在最后几天都念念不忘！我永远无法原谅自己！

我总是看到一株花，在她生病后开始慢慢凋零。我告诉自己那不是真的，不用相信，可我眼前总会出现那一株花。在床上，在桌前，在车里，在她所在的每一处，药瓶里，瓷碗中，茶杯上。可我，根本不敢相信。

不敢相信它在凋落。

只要蒙上双眼就看不到，就不会难过了吧。只要忘记，当什么都没发生过就不会悲伤了吧。我不断为自己找着借口，企图来证明自己无过。

可是这都是无用的。

春天的纸鸢洒满天空，永远不会忘记的回忆涌上心头，对我来说最重要，最美好的回忆，小小的我和健健康康的她，我站在她身后看着她手中的纸鸢不断升高，蹦跳着开心地笑，眼中闪着憧憬的光，在太阳下用力奔跑，在山坡上肆无忌惮地放声大笑，她的笑容是我的光，我看着记忆中温暖的微笑，只觉得那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

如果能够再次选择，我愿意用我的一切来换，来换那段美好的时光。

因为无法忘怀，我几近崩溃，小城的每一个角落都有她的身影，无论是公园还是名胜，大街还是小巷，每一处都在提醒我她的存在，她过去的足迹，她和我共度的难忘时光，那是最难熬的日子，已经预感到了结局，却无能为力，只能眼睁睁看着无法抗拒的命运逼近，不可抗力，我最讨厌的字眼，因为它，我必须一点点熬向结局。

一点点积蓄，伤痛的原因。

这样的日子太久了，久得让我有足够的时间去思考，去恐惧没有她的未来如何度过；这样的日子又太短暂，短暂得让我根本来不及去酝酿面对没有她的未来的勇气。

一直在等待，在恐惧，看着恐惧如噬骨之蛆般入侵每条神经。

因为，可能再也不会了，在恐惧时可以依靠的机会。